CEP010103
3年

1013-2556

電子公文

建教合作暨推廣中心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三十號
傳真：（〇二）八三六九五六一五
承辦人：陳旻
電話：（〇二）八三六九一三九九轉八三〇七
E-mail：candy@hrd.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八日
發文字號：人發研字第0930001685號
附件：各大專院校開辦九十三學年度研究所程度進修班一覽表（受文者不含附件）

主旨：檢送九十三學年度各大專院校開辦提供一般公務人員參加之研究所程度進修班一覽表，相關簡章資料均登載於本中心網站「進修資訊」專區，請自行上網下載並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一、本項進修報名方式，請依各開辦學校規定並逕洽各承辦學校辦理。除表列學校及開辦班次外，後續如有其他學校陸續送達開辦班次簡章，本中心將隨即登載於網站，不再另函文通知。

二、參加各校研究所程度課程進修人員，各機關均得審酌以選送進修或自行申請進修之方式辦理，並逕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及現行進修補助費相關規定辦理進修費用補助。

三、每學期課程結束後由學校依實際上課時數登錄於參加人員終身學習護照內，如因缺課時數過多等因素而無法取得學分證明者，將不予登錄。

四、有關學校所訂各班次甄選方式、上課時間及收費標準等事項，均詳載於各校簡章資料，請逕行至本中心網站「進修資訊」專區查閱。本中心網址為：http://www.hrd.gov.tw。

第一頁．共二頁

93年06月08日 16時12分13秒

93年6月8日暨收文總字第0930004555號

2-1=[735C7BD3AA300174]
2-2=[4593F69D25BED9BC]

正本：行政院所屬各部會行處局署、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省諮市議會
副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含附件）、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考訓處（含附件）、行政院人事行政研習中心（含附件）、本中心研究組（含附件）

裝 訂 線

93年06月08日16時12分13秒
2-2=[4593F69D25BED9BC]
2-1=[735C7BD3AA900174]